**新北市105學年度第1學期國民中學「品德小品文」徵文活動實施計畫**

**一、依據**

(一)教育部品德教育促進方案。

(二)新北市105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。

(三)新北市105年度品德教育工作計畫。

**二、目的**

(一)透過品德小品文文字寫作徵文活動，將小品文運用融入於家庭聯絡簿中，潛移默化學生及家長的品德內涵，培養知善、愛善、行善之全人教育的好國民。

(二)充實本市品德教育資源網站，提供各校教師作為融入品德教育課程補充教材之參考。

**三、主辦單位**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（以下簡稱教育局）。

**四、承辦單位**：新北市立尖山國民中學。

**五、參加對象及方式**

(一)參加對象：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學生(含完全中學國中部)。

(二)撰稿方式：由學生主筆，並請指導老師或國文老師協助潤稿。

**六、文稿內容**

(一)主題：與「品德」內涵有關之主題，此次徵文品德主題為：「**助人、公德、合作、責任、關懷、尊重、禮貌、勤奮、寬恕**」。

(二)類型：作文、真實故事、故事改編（版權皆屬教育局）。若為故事改編請註明原來資料出處，亦不得違反智慧財產權等法令規定。

(三)作品格式規範：

1、字數限制為400字以下。

2、稿件請以電腦打字輸入作品表(附件2)，字體標楷體12號字，勿交手寫稿。

3、檔名請以下列方式命名：**年級主題-校名年班學生姓名-題目**。

例如：7合作-尖山國中7年1班王大明-合作的重要性.doc。

**七、送件方式**

(一)推薦表(附件1)、作品表(附件2)：請至教育局網站/電子公文下載。

(二)送稿日期：自即日起至105年4月6日（星期三）止，郵戳為憑。

(三)送稿方式：**推薦表1份**、**作品表數份（每位作者各1份紙本及電子檔）**，及**包含上開資料電子檔之光碟**，正本以掛號郵寄(以郵戳為憑)或請專人送件至**尖山國中傅安生主任收**（23942新北市鶯歌區尖山里6鄰國中路1號），並請於信封袋上註明**「品德小品文徵文活動」**之字樣。

**八、經費**：由教育局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

**九、獎勵**：凡獲遴選作為本市品德教育聯絡簿刊載者，將刊登作者姓名、就讀學校，且由教育局寄發公文證明，由學校依學生獎懲辦法予以敘獎鼓勵。

**十、其他**

(一)各參賽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歸屬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所有。

(二)凡獲選之作品，將放置於新北市品德教育網站（http://moral.ntpc.edu.tw/），作為教育局、各校推動「品德教育」參考資料，並將刊載於105學年度第1學期國中品德教育家庭聯絡簿，刊登不另付稿酬，教育局有權修改文稿，以利編輯。

(三)得獎作品倘有隱匿抄襲情事或有涉智慧財產權等疑義，教育局得逕取消獎勵事宜，並請作者自負民刑事等法律責任。

(四)作品一律不退件，請自留底稿。

**十一、獎勵**：承辦校長敘獎請依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」第7條第1項第5款第2目，教師敘獎請依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」第6條第1項第5款第10目予以敘獎。敘獎額度及人數依「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」附表第13項第4款：「辦理市級各項競賽（體育競賽除外）、宣導活動比賽承辦單位績效優良者，工作人員嘉獎一次以五人為限，含主辦一人嘉獎二次」。校長敘獎部分另請函報本局人事室辦理敘獎，教師部分函請學校依相關規定辦理敘獎。

**十二、本計畫奉核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**

編號： (由承辦學校填寫)

新北市105學年度第1學期國民中學「品德小品文」徵文活動

附件一

**推薦表（每校填1份）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推薦學校 | 新北市立○○國民中學(高級中學國中部) | |
| 學生作者 | | **學生簽名（本人親簽）** |
| 第1篇 作者 | **年 班學生姓名** |  |
| 第2篇 作者 | **年 班學生姓名** |  |
| 第3篇 作者 | **年 班學生姓名** |  |
| (欄位不足，請自行增加) |  |  |
| 一**、請尊重智慧財產權，避免觸及民刑事等法律責任。**  **二、本作品同意授予教育局下列授權：**  **同意刊登於市版品德教育家庭聯絡簿、教育局機關學校網站內（不限次數），同時得以紙本或是數位方式出版。**  **三、本作品授權提供讀者基於個人非營利性質之線上檢索、閱讀、列印及影印等，**  **供學術研究及學習目的之利用。** | | |

承辦人： 單位主管： 校長：

說明：

一、即日起至105年4月6日（星期三）前，可至教育局網站電子公文下載推薦表及作品表。

1. 推薦表1份、作品表數份（**每位作者各1份紙本及電子檔**），及包含上開資料電子檔之光碟，正本以掛號郵寄(以郵戳為憑)或請以專人送件寄至尖山國中傅安生主任收（23942新北市鶯歌區尖山里6鄰國中路1號），並請於信封袋上註明**「品德小品文徵文活動」**之字樣。
2. 學生簽名欄務必由作者親自簽名。
3. **檔名請以下列方式命名：年級主題-校名年班學生姓名-題目。**

**例如：7合作-尖山國中7年1班王大明-合作的重要性.doc。**

編號： (由承辦學校填寫)

新北市105學年度第1學期國民中學「品德小品文」徵文活動

附件二

**作品表（每人填1份）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撰文學生 | 學校名稱： 學生姓名： 班級座號： 年 班 號 |
| 故事主題 | □**助人** □**公德** □**合作** □**責任** □**關懷** □**尊重** □**禮貌** □**勤奮** □**寬恕** |
| 小品文  題目 |  |
| 作品類別(請勾選) | □ A.作文 |
| □ B.真實故事或原創故事 |
| □ C.故事改編  出自：**書名**  **作者（年代）**  **出版地(出版社)** |
| 內文(標楷體12號字，共400字以內) | |
| **(題目：○○○○○○)**  **(內 文)**  **○○國中 姓名○○○** | |
| 一、茲保證作品倘有隱匿抄襲情事或有涉智慧財產權等疑義，得由教育局逕取消得獎資格，本人絕無異議，並願自負民刑事等法律責任。  二、本作品同意授予教育局下列授權：  同意刊登於市版品德教育家庭聯絡簿、教育局機關學校網站內（不限次數），同時得以紙本或是數位方式出版。  三、本作品授權提供讀者基於個人非營利性質之線上檢索、閱讀、列印及影印等，供學術研究及學習目的之利用。  ※**檔名請以下列方式命名：年級主題-校名年班學生姓名-題目。**  **例如：7合作-尖山國中7年1班王大明-合作的重要性.doc。** | |

承辦人： 單位主管： 校長：